

尼希米記-第十三章

在以斯拉的領導下，回歸的百姓有機會重新認識摩西從神而領受的律法，亦認識以往民族的歷史，在民數記22-24章記載過昔日的亞捫人與摩押人，對於以色列的困難不單沒有伸出援手，更雇用術士巴蘭咒詛以色列，但神卻使巴蘭的咒詛變為對以色列的祝福，因此，律法就禁止亞捫人與摩押人加入敬拜的群體，不單不能進入聖殿，以色列人更不能與他們來往。回歸的百姓知道後，就主動與以色列境內的外邦人分別出來，讓整個民族歸回一個聖潔的群體。

十二年後，在尼希米返回波斯述職期間，管理庫房的祭司以利亞實，因著與亞捫人多比雅是姻親的關係，將庫房的房間讓給多比雅居住，玷污了聖殿，由於這房間在聖殿的院內，外人不可進入，因此不為人所知。尼希米知道後，就將多比雅趕走，潔淨房間，將神殿的器皿放回原處。由於聖殿管理不善，影響民眾奉獻給利未人的需要，以至利未人要回到自己的田裡耕種維生，影響聖殿的事奉。尼希米於是整頓聖殿的管理，安排忠實的祭司、文士及利未人重新管理，以及分派聖職人員的日用所需，讓利未人能專心的在聖殿事奉。

此外，律法規定，人與牲畜在安息日都應當享受神所賜的安息，然而，城外的猶太人卻忙於搬運糧食進入耶路撒冷進行買賣。安息日是神為人預備的，讓人在六日勞碌工作後，身心靈都可以享受神賜予的安息。回歸的百姓在立約時發誓，不會在安息日購買迦南人帶進耶路撒冷城的東西，安息日是神同在的證據，尼希米曾有嚴格的要求，把安息日從分別為聖引伸至不准買賣，他們卻沒有履行誓約。尼希米為了確保猶太人遵守安息日，推動兩項措施：首先，在安息日前一天黃昏關閉城門，另外，派人監督出入城門的人。

儘管尼希米實施嚴密的管制，但商販認為，總會有人不理會他的警戒，他們死心不息，在城門外等待，準備在安息日進城，由於商販不願離開，百姓就有可能被吸引而犯罪。尼希米於是發出嚴厲的警告，結果商販就不敢再來了。

尼希米看見猶太人與外族通婚，就非常失望，他不單責備與咒詛，更以擊打與拔下的行動來處罰那些犯罪的人。如果猶太人的後裔連自己的語言也不曉得，意味外族的文化、生活習慣已經深深地融入了他們的家庭，甚至已接觸了外族的宗教，破壞了獨一神的信仰。尼希米以所羅門為例，娶外族女子為妻是極大的惡事。以色列的神是忌邪的，神所愛的君王對神不忠，累及國家人民，結果所有以色列人都被神懲罰。尼希米於是罷免了耶何耶大兒子的祭司職份，因為他明知故犯，玷污聖職，尼希米積極地堅守聖潔的真理。

今天，信徒或教會能否分別為聖，被神使用，取決於我們能否抗拒世俗化的污染，以安息日為例，今天信徒不需遵守安息日，但每個週日的敬拜，卻從沒有享受神所賜的安息，仍然繼續牽掛著日常的工作，那又如何能夠分別為聖呢。